

# 上海市青浦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文件

青城管执〔2022〕16号

签发人：蔡急成

## 关于调整青浦区城市管理精细化工作推进 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的请示

区政府：

我区于2018年1月成立青浦区城市管理精细化工作推进领导小组（以下简称：区精细化推进领导小组），2018年11月进行了调整，由区委、区政府主要领导担任组长，办公室设在区城运中心，与区生态治理办（区综合整治办）合署办公。四年多来，区城市管理精细化工作推进领导小组办公室（以下简称：区精细化推进办）落实专人专职推进我区的城市管理精细化工作，各项工作稳步推进，取得了明显成效。为今后更好的做实做细城市管理精细化工作，提升城市管理精细化水平，9月20日分管副区长调研会议明确，将区精细化推进办从区城运中心调整至区城管

执法局。现对区精细化推进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办公场所和经费预算调整等事项作如下建议方案。

## 一、调整区精细化推进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

2018年1月成立我区城市管理精细化工作推进领导小组及办公室至今，人员有了很大的变动，为更好的开展工作，建议对其人员作调整。建议由陈汇青同志兼任区精细化推进办主任，由区城管执法局党组书记、局长蔡急成同志兼任区精细化推进办常务副主任，由区城管执法局党组成员、副局长沈雄伟兼任区精细化推进办专职副主任，区委政法委、文明办、区府办、发改委、农委、绿化市容局、房管局、市场监管局等8家单位分管领导兼任区精细化推进办副主任（详见附件）。

## 二、调整办公场地

区精细化推进办调整至区城管执法局后，由原先与区生态治理办（区综合整治办）合署办公调整为单独办公，由区城管执法局抽调1名副局长兼任专职副主任，另需从相关单位抽调9名工作人员集中办公，因此10名工作人员的办公场所需重新调整。按照副处18平方米（1人）、科级及以下9平方米（9人），需要99平方米。另外需要辅助办公用房：文印室、会议室等。现因区城管执法局办公场地已饱和，无法容纳区精细化推进办入驻办公，建议另外协调增加办公场地。

**方案一：**建议将区精细化推进办办公场所安排在区综合整治办的办公场所，需要安排5间办公室（专职副主任1间，其他工

作人员 2 间，文印室和会议室各 1 间)。

**方案二:** 建议将区精细化推进办办公场所安排在区城管执法局所在的建交大楼内，因兼任专职副主任的副局长已有 1 间办公室，还差 4 间办公室，拟与区机管局沟通，在建交大楼内调整 4 间办公室供区精细化推进办使用。

妥否，请批示。

附件: 1. 关于调整青浦区城市管理精细化工作推进领导小组的通知

2. 意见征求反馈情况

青浦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2022 年 10 月 24 日

(联系人：叶雨沛 联系电话：59735505)

---

青浦区城管执法局办公室

2022年10月25日印发

---